

江西世龙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江西世龙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世龙实业
股票代码：002748

信息披露义务人：新世界精细化工投资有限公司
住所/通讯地址：香港中环皇后大道中 39 号丰盛创建大厦
7 楼 702
股份变动性质：股份减少

签署日期：2021 年 6 月 16 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本报告书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及相关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编写。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

三、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江西世龙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世龙实业”）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上述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世龙实业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或者授权其它任何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刊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3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4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及持股计划	5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6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10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10
第七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11
第八节 备查文件	12
附表：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13

第一节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信息披露义务人、新世界投资	指	新世界精细化工投资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世龙实业、公司	指	江西世龙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书、本报告书	指	江西世龙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本次权益变动	指	自 2019 年 7 月 15 日以来，新世界投资持有公司权益变动，包括历次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或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的变动
龙厚公司	指	南昌龙厚实业有限公司
《股份转让协议》、本协议	指	《关于江西世龙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元	指	人民币元

注：本报告中部分数据可能会因四舍五入的原因而与相关单项数据之和尾数不符。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本次权益变动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新世界精细化工投资有限公司

通讯地址：香港中环皇后大道中 39 号丰盛创建大厦 7 楼 702

法定代表人：黄志超

设立日期：2006年2月21日

公司编号：1011900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参与股权投资项目

纳税识别号：360281354508506

联系电话：852-31816333

传真：852-25259530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股东及出资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美元）	比例（%）	股东性质
1	Lotsgain Limited	1	100	普通股东
合计		1	100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主要负责人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职务	港澳居民来往内地通行证	国籍	长期居住地	其他国家或地区永久居留权
黄志超	男	董事 / 法定代表人	H06572233	中国 (香港)	香港	无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的情况

截止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无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的情况。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及持股计划

一、本次权益变动目的

新世界投资根据自身的资金需求和投资需要而减持股份。

二、持股计划

2021年4月27日，世龙实业披露了《大股东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信息披露义务人新世界投资计划自公告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 4,800,000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 2%）。目前该减持计划尚未执行完毕。

新世界投资于 2021 年 6 月 15 日与龙厚公司签订《关于江西世龙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以协议转让方式向龙厚公司转让公司 20,400,000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8.5%）。

除上述计划外，信息披露义务人不排除在未来十二个月内减持上市公司股份的计划。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新世界投资持有世龙实业股票31,484,97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3.12%。

二、本次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2019年7月16日至2021年6月11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新世界投资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竞价交易方式减持持有世龙实业的无限售流通股11,082,200股，减持股份占世龙实业总股本的4.6176%，减持均价为6.92元/股。

新世界投资于2021年6月15日与南昌龙厚实业有限公司签订《关于江西世龙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即《股份转让协议》，以协议转让方式向南昌龙厚实业有限公司转让公司20,400,000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比例8.5%）（以下简称“股份协议转让”），该股份协议转让尚待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确认及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证券非交易过户。

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新世界投资持有世龙实业股份2,77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012%。

1、本次权益变动具体情况如下所示：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元/股）	减持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新世界 精细化 工投资 有限公司	集中竞 价交易	2019年7月16日至 2019年11月13日	8.00	234.51	0.9771
		2020年5月6日至 2020年7月21日	7.57	240.00	1.00
		2020年10月22日至 2021年3月5日	6.28	480.00	2.00
		2021年5月25日至 2021年6月11日	6.22	153.71	0.6405

	协议转让	2021年6月15日	6.16	2040	8.50
	合计	2019年7月16日至 2021年6月15日	6.43	3,148.22	13.1176

2、本次权益变动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权益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权益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新世界精细化工投资有限公司	合计持有股份	3,148.4974	13.12	2774	0.0012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3,148.4974	13.12	2774	0.0012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三、本次权益变动中股份协议转让的基本情况

(一) 协议主要条款

信息披露义务人新世界投资与龙厚实业于2021年6月15日签署《股份转让协议》，新世界投拟按照《股份转让协议》的条款和条件，向龙厚实业转让其持有的世龙实业20,400,000股无限售条件流通A股股份，占世龙实业总股本8.50%。协议主要条款如下：

1、本次股份协议转让价格定价方式：以本协议签署日的前一交易日转让股份二级市场收盘价为定价基准，经双方友好协商，本次交易股份转让价格为人民币6.16元/股，在满足本协议约定相关条件后确定股份转让总价为人民币壹亿贰仟伍佰陆拾陆万肆仟元整（¥125,664,000.00）。

2、本次交易标的股份过户登记至受让方前，若上市公司发生派发红利、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本次交易股份转让价格和标的股份数量将作出相应调整。

3、本协议生效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受让方支付首期股份转让款人民币壹亿元整（¥100,000,000.00）至转让方指定账户。转让方承诺在标的股份过户至受让方名下前，该首期股份转让款一直保留在转让方指定账户，并保证不划走该首期股份转让款，也不设置任何权利限制或权利负担。

在标的股份办理过户手续并过户至受让方名下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受让方支付剩余股份转让款人民币贰仟伍佰陆拾陆万肆仟元整（¥25,664,000.00）至转让方指定账户。

4、转让双方同意按《上市公司流通股协议转让业务办理暂行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协议转让业务办理指引》《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证券非交易过户业务指南》的要求在本协议生效之日起 6 个月内办理股份过户，如因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对本次股份转让审核需要，标的股份的交割过户时间和付款相应顺延。

5、转让方承诺并保证，自本协议生效及转让方收到首期股份转让价款之日起至标的股份交割登记至受让方名下之日止的期间内，转让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处置标的股份，并向标的股份托管机构（证券营业部）出具股份自我限制交易的函件。

6、本协议生效后及转让方收到首期股份转让价款之日起，转让方应将标的股份的除股份处置权以外的其他股东权利（包括表决权、收益权）不可撤销委托给受让方行使，并于转让方收到首期股份转让价款之日起 3 日内向受让方提交的本协议附件约定的授权委托书。

7、本协议自各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成立并生效。

（二）本次股份协议转让是否存在其他安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除已经签署的《股份转让协议》（含《授权委托书》）中所约定的内容外，本次交易无附加特殊条件，转让双方未签署补充协议。除本报告书已披露的相关信息外，转让双方未就标的股份转让或表决权的行使作出其他安排，未就转让人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其余股份作出其他安排。

（三）本次股份协议转让尚未履行的批准程序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本次股份协议转让尚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合规确认且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股份过户登记等手续方可实施完毕。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持有股份权利受限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的上市公司股票不存在被质押、冻结等权利限制情况，不存在被限制转让的情形。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履行情况

新世界投资在世龙实业《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公告书》中就股份锁定及减持事项做出以下承诺：

1、首发限售承诺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单位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所持公司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依法减持的，其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

2、持股意向及减持承诺

新世界投资就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承诺如下：

（1）减持数量：新世界投资持有世龙实业股份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减持世龙实业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每年减持数量不超过其所持世龙实业股份总数的25%，未减持数量不可累积至下一年计算。

（2）减持价格：根据减持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且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如期间公司发生过派发股利、送股、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发行价相应调整。

（3）减持方式：在公告的减持期限内，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采取大宗交易、集合竞价等合规方式进行减持。

（4）信息披露义务：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公司规章制度及时、充分履行股份减持的信息披露义务，减持前3个交易日发布减持提示性公告。

（5）约束措施：本单位将严格按照本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进行股份减持，如本单位违反上述承诺，将向世龙实业董事会说明原因并进行公告，赔偿因未履行承

诺而给公司或其他投资者带来的损失；如果本单位因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则将不符合承诺的减持收益上缴世龙实业所有，本单位将在接到董事会发出的收益上缴通知之日起10日内进行支付。

以上承诺目前已严格履行完毕，新世界投资未出现违反法律法规及关于上市公司股份锁定与股份减持相关承诺的情形。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起前6个月内，除本次披露的减持股份情况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无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行为。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及相关规定信息披露义务人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第七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盖章）：新世界精细化工投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黄志超_____

签署日期：2021年6月16日

第八节 备查文件

-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营业执照文件；
-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主要负责人的身份证明文件；
- 三、本次权益变动中有关涉及协议转让的相关协议；
- 三、中国证监会或证券交易所要求报送的其他备查文件。

附表：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江西世龙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江西省乐平市接渡镇
股票简称	世龙实业	股票代码	002748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新世界精细化工投资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英属维京群岛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持股数量：31,484,974 股 持股比例 13.12%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变动数量：31,482,200 股 变动比例：13.1176% 变动后拥有股份：2,774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012%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 12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个月内继续减持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6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和股东权益的问题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如是，请注明具体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否已得到批准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本页无正文，为《江西世龙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签章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章）：新世界精细化工投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黄志超_____

签署日期：2021年6月16日